



從古典地緣政治學理論 省思臺灣之戰略定位與轉變

作者簡介



謝志淵上校，陸官84年班、政戰學院政研所89年班、法國情報高級班2005年、美國聯合戰略情報軍官班2006年、英國皇家三軍聯合事務研究所2013年；曾任排、連、營、科長、教參官、情參官，現任國防大學教官。

提要

- 一、一個國家的歷史與地理環境習習相關。對於臺灣歷史的理解，就無法排除地理因素所造成的影響；地理的臺灣組成及位置幾乎未曾改變，但歷史卻因地緣政治改變，造成多次主權關係更迭。
- 二、古典地緣政治三大理論，包括馬漢「海軍戰略論」、麥金德「心臟地帶論」，以及史派克曼「邊緣地帶論」等，均強調地理如何影響國家的戰略與政策制定，並呈現不同的價值認知與判斷。
- 三、臺灣之地緣戰略價值，於不同理論基礎下，加以美中臺主客體認知差異，雖呈現不同的價值判斷，但並不代表絕對的對或錯，或有必然的矛盾存在。
- 四、當前，臺灣地緣戰略價值之所以提升，源自美國欲拉高與中共的戰略競爭，敏感時刻勝負尚難預料，但美中任何一方均試圖影響臺灣為己所用的意圖，則是相當明顯。

關鍵字：海軍戰略論、心臟地帶論、邊緣地帶論

前言

從國際事務的歷史觀察，領土控制仍是政治衝突的焦點。¹雖然，地緣政治學因興起時期可區分古典(傳統，Classical)、現代(新古典，Neoclassical)與批判(後現代)等三類，然其中尤以古典地緣政治學，偏重於從純粹地理因素探討如何影響一國的政策制定，符合本文從歷史的角度，理解不同時期臺灣的戰略定位與轉變，代表性理論，包括馬漢(Alfred Thayer Mahan, 1840~1914)的「海軍戰略論」、麥金德(Halford John Mackinder, 1861~1947)的「心臟地帶論」，以及史派克曼(Nicholas John Spykman, 1893~1943)的「邊緣地帶論」等，時至今日仍然有其研究價值。據此，審視1950年代以後，美中(共)臺²(中華民國)三方基於不同主客體判斷下的價值認知差異，除期能更客觀的理解臺灣之戰略價值，並能以更具歷史感與完整性方式思考，省思當前美中不斷升高戰略競爭之際，如何適切回應外在環境的

重大改變。

地理與歷史的臺灣

歷史的臺灣始終是一地理名詞，地理上的變動性不大，且常附屬於國家之島嶼或基地。因此，對於臺灣的歷史理解，就無法排除地理所造成的影響。日本學者武光誠(たけみつ まと)從地理的角度研究歷史明白指出，一國的歷史與所處的地理環境息息相關。³

一、地理的臺灣

1557年葡萄牙船員經過臺灣附近海面時，發現島上高山峻嶺、林木蔥綠甚為美麗而高呼「Ilha Formosa」，文意即「美麗(Formosa)島(Ilha)」，這是一般歷史上所記載的「臺灣」(如圖1)。⁴然而，以「臺灣」之名，進入有文字記載的歷史時代，最早源於1695年慶熙年間徐懷祖之《臺灣隨筆》。⁵

地理的臺灣，其組成及位置幾乎未曾改變；其組成，由本島及其附屬島嶼(24個)、澎湖列島(64個)組成，總面積約

1 布里辛斯基(Zbigniew Brzezinski)著，林添貴譯，《大棋盤(The Grand Chessboard)》(臺北縣：立緒文化，1998年)，頁44。

2 本文之「臺」字，意指國民政府及中華民國，而「臺灣」於本文則意指地理上的臺灣及歷史上的臺灣；惟部分內文引用，基於原文仍以「臺灣」一詞代表中華民國，特此說明。

3 武光誠著、郭凡嘉譯，《歷史是誰改寫的？地理知道》(臺北：大事文化出版，2017年11月)，頁249。

4 翁佳音，「福爾摩沙的由來」，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http://archives.ith.sinica.edu.tw/collections_con.php?no=25〉，檢索日期：2018年6月5日。

5 於下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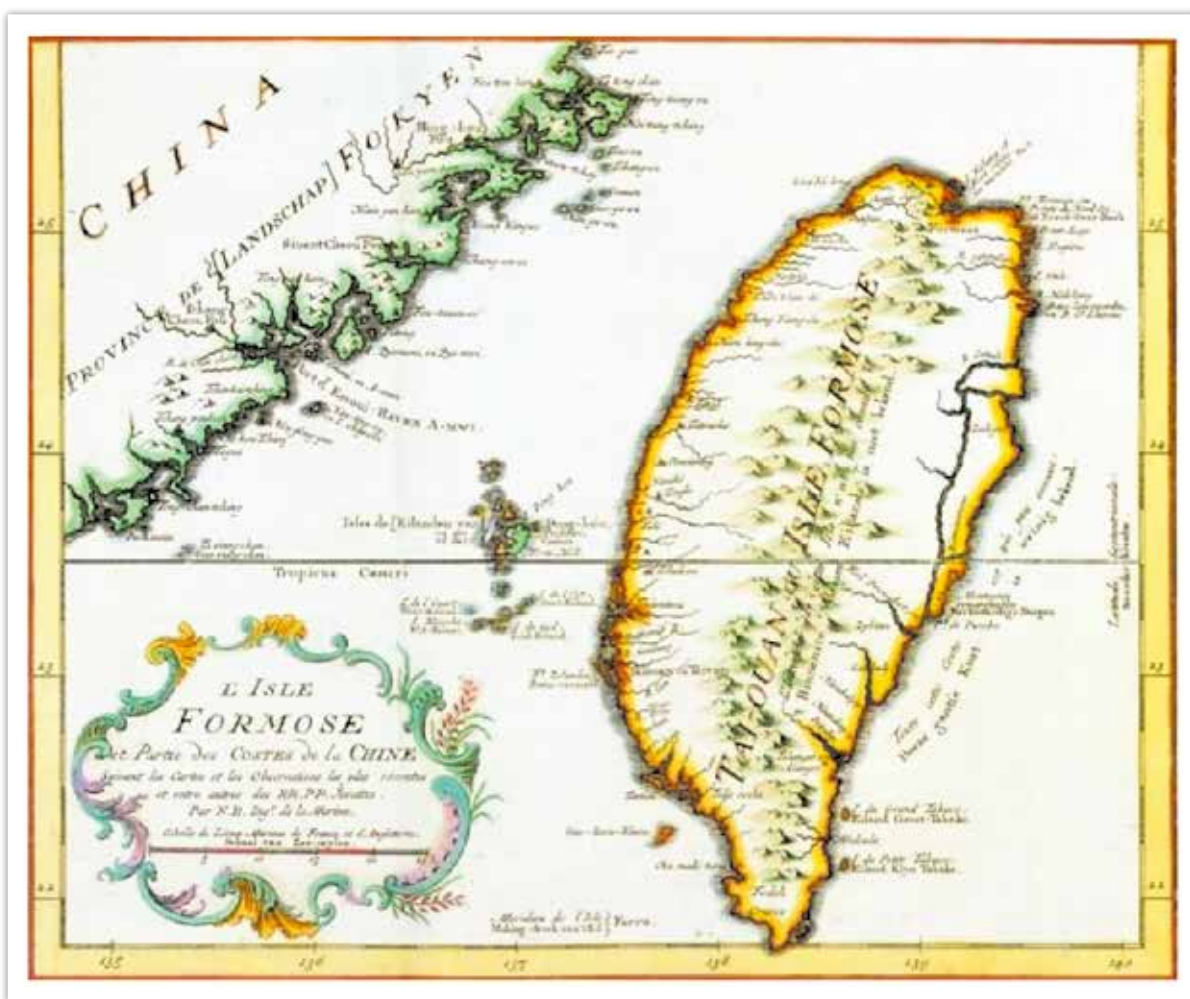


圖1 福爾摩沙島(Ilha Formosa)圖

資料來源：Wikimedia, "File:1756 Map of Formosa(Taiwan)by French," Wikimedia Commons, 〈[https://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1756_Map_of_Formosa_\(Taiwan\)_by_French_%E6%B3%95%E5%9C%8B%E4%BA%BA%E6%89%80%E7%B9%AA%E7%A6%8F%E7%88%BE%E6%91%A9%E6%B2%99%E5%B3%B6%E5%9C%96_L%27_Isle_Formose.png](https://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1756_Map_of_Formosa_(Taiwan)_by_French_%E6%B3%95%E5%9C%8B%E4%BA%BA%E6%89%80%E7%B9%AA%E7%A6%8F%E7%88%BE%E6%91%A9%E6%B2%99%E5%B3%B6%E5%9C%96_L%27_Isle_Formose.png)〉。檢索日期：2018年8月29日。

36,000平方公里。其位置，位居西太平洋、亞洲大陸外緣花綵列島中段關鍵環節，為西太平洋南北海空運輸之要衝；⁶位於大陸東南海上，以西與福建僅一水之隔，

- 5 「臺灣」之名稱，有「大員」及「臺員」之諧音，明代陳第《東番記》謂：東方夷人屬地，有稱大員者。又清代徐懷祖之《臺灣隨筆》云：臺灣於古無考，惟明季莆田周嬰〈遠遊篇〉內載東番記一筭，稱臺灣為臺員，係閩南音之謂，臺灣之名由此開始。參閱陳清敏、黃昭仁、施志輝等著，《認識臺灣》（臺北市：黎明文化，1996年11月），頁48、49。17世紀西洋文獻對臺灣的拼寫有Tajjouwawn, Teijouan, Taywawn, Tayoung, Taiwan等。參閱高明士主編，《臺灣史》（臺北市：五南圖書，2009年8月），頁72。
- 6 陸軍總司令部，《陸軍作戰要綱》（龍潭：聯勤印製廠，1999年1月），頁1-4、1-5。

最近距離約130公里；以東為太平洋；以北為琉球群島，通往日本；以南隔巴士海峽與菲律賓相望。⁷由於地理優越條件，早在史前文化時期，4,500年前與大陸之間就有聯繫往來。⁸

二、歷史的臺灣

16世紀隨著歐洲海權時代興起，臺灣亦開始進入世界歷史的文獻記載。17世紀之後的臺灣，因地緣政治改變，造成主權關係數度改變，加以不同時期亦被賦予包括商業、政治與軍事等不同的意義與價值。換言之，臺灣的歷史並不是單獨發展而成，而是依不同時期實質占領或據有臺灣者所建構，區分為荷西時期(1624～1662)、明鄭時期(1662～1683)、清治時期(1683～1895)、日治時期(1895～1945)、中華民國時期(1945迄今)，概述如下：

(一)荷西時期(1624～1662)

16世紀，新航路發現後，歐洲各國竭力爭取海上霸權，並開始向東尋找新的殖民地。17世紀，臺灣海峽開始成為重要航路，臺灣自然成為重要通商轉運站。

荷蘭人與西班牙人基於商業利益

競爭，先後占據臺灣南北，共同統治臺灣。1604年、1622年荷蘭人兩度進占澎湖，但均遭到明朝驅離。1623年明朝要求荷蘭人退出澎湖，但允許到臺灣從事貿易，1624年進入臺灣南部。⁹1626年西班牙人，從菲律賓馬尼拉派兵占領臺灣北部雞籠(今基隆)、淡水一帶，與南部的荷蘭人展開殖民與商業競爭。1642年西班牙人被荷蘭人趕走後，¹⁰荷蘭人單獨據有臺灣至1662年，為鄭成功所驅離，荷西時期計38年。

(二)明鄭時期(1662～1683)

1644年清朝軍隊攻占北京後，象徵明朝統治結束，然仍有部分明朝遺臣據有中國南方，組織流亡政府繼續抗清。¹¹1646年鄭成功成為集團領袖，因海上貿易利益矛盾，又與占據臺灣的荷蘭人，具潛在衝突可能性。¹²

1661年鄭成功基於抗清鬥爭的需要、維護海商集團利益和反荷鬥爭的需要以及恢復先人故土等因素，率軍約25,000人先占領澎湖後，1662年繼之進攻臺灣，驅逐荷蘭人政權。¹³

7 陳孔立編，《臺灣歷史綱要》(臺北：人間出版，1996年)，頁2。

8 高明士主編，《臺灣史》(臺北市：五南圖書，2009年8月)，頁24。

9 同註7，頁34、35。

10 同註7，頁38、39。

11 同註7，頁66、67。

12 同註7，頁58。

13 同註7，頁69～73。



1665年，清朝為維護東南沿海安全，亦為結束與鄭氏間不斷的和與戰關係，遂決定派施琅領軍攻臺。1683年澎湖海戰後，鄭克塽作戰失利投降，結束鄭氏在臺灣統治，¹⁴明鄭時期計21年。

(三)清治時期(1683～1895)

17世紀，清朝對臺灣的統治，認為是海外蠻荒小島，「僅彈丸之地，得之無所加，不得無所損」態度消極。惟施琅從國防戰略觀點認為，「臺灣北連吳會，南接粵嶠，為東南江、浙、閩、粵四省屏障，地位重要。」若放棄臺灣，則將落入外人之手或成為海寇聚集之地，嚴重威脅東南沿海安全。¹⁵

19世紀，隨著外國入侵日益嚴重，臺灣開始被以「七省門戶」、「南北洋關鍵」、「中國第一門戶」稱之。¹⁶1841年中英鴉片戰爭後，英國曾派軍艦登陸未果，閩浙總督鄧廷楨意識到臺灣防務的重要，上奏指出「閩洋緊要之區，以廈門、臺灣為最，而臺灣尤為該夷欣羨之地，不

可不大為之防」；另道光皇帝也認為「臺灣孤懸海外，防堵事宜尤宜準備」。¹⁷1854年美國基於臺灣不僅有利於船隻航行安全，亦可補給煤、水，甚至設立貨站、軍港，並可與英國之香港競爭，開始有經略臺灣的想法。¹⁸1871年「牡丹社事件」後，日本獲致若干結論如下：1.歐美諸國既有侵臺之舉，此乃攸關日本安全問題，亦是日本勢力擴張臺灣的大好時機；2.可利用「牡丹社事件」解決日清雙方對琉球的主權主張及宗主權問題。¹⁹1874年日本利用清朝急於解決「牡丹社事件」之際，承認琉球歸屬於日本，亦承認日本軍事行動的正當性，²⁰係為藉故向南「開疆拓土」而犯臺。²¹此一事件之後，清朝亦開始改變以往消極治臺態度，同時治臺政策亦從防內，轉變為禦外為主。²²

1875年，沈葆楨受命督辦南洋海防事宜，積極推動臺灣防務建設，如購買洋砲、軍火、機械、採礦，並在安平

14 同註7，頁102～118。

15 陳清敏、黃昭仁、施志輝等著，《認識臺灣》(臺北市：黎明文化，1996年11月)，頁139、140。

16 同註7，頁240。

17 同註7，頁204、207。

18 同註15，頁182。

19 末光欣也著，辛如意、高泉益譯，《臺灣歷史日本統治時代的臺灣1985～1945年》(臺北市：致良出版社，2012年10月)，頁39。

20 同註19，頁42。

21 同註7，頁236。

22 同註7，頁239。

、旗後兩地建立新式砲台等，全面開發臺灣。²³1883年劉銘傳繼任巡撫後，擊退企圖攻臺法軍後，²⁴認為「守臺灣必先守澎湖」，一方面購建兵輪船，一方面擴建澎湖、基隆、滬尾、安平、旗後等五處修建砲台加強海防，²⁵甚至建議在臺灣建立海軍。²⁶

1894年，朝鮮爆發「東學黨之亂」，日本以保衛僑民為藉口出兵朝鮮。1895年與清朝發生軍事衝突，清朝「甲午戰爭」海戰失利，日軍為確保制海權，派兵占領澎湖，陸軍則進攻北京，清朝被迫簽訂《馬關條約》，將臺灣和澎湖主權割讓給日本；²⁷成為日本第一個殖民地，清治時期計212年。

(四)日治時期(1895~1945)

日本在明治維新之後，為求快速「富國強兵」對內取消封建，走資本主義道路，對外採取侵略擴張。²⁸

1895年《馬關條約》簽訂後，法律上，臺灣已經成為日本版圖的一部分。6月日本於基隆登陸，10月，攻陷臺南後，正式占領全臺灣，不僅成為進入東南亞的前進基地，²⁹此後，臺灣亦成為日本為增加農、林、礦業產量的殖民地。³⁰前首相松方正義言：「臺灣之於我國，正如南門之鎖鑰，如欲向南發展，以擴大日本帝國之版圖，非闖過此一門戶不可。」臺灣成為日本圖謀向南擴張領土，必須奪取的要地。³¹

1936年「九一八事變」後，日本為加速帝國主義擴張侵略，臺灣遂成為日本南進的基地。³²1939年日本擴大於大陸地區作戰，開始自臺灣派兵支援，包括進攻武漢三鎮(武昌、漢口、漢陽)，廣東以及海南島。³³尤其，1941年太平洋戰爭爆發後，於臺南及高雄等地設立海軍航空隊基地，³⁴另為因應戰區擴大兵員不足，開

23 同註15，頁158~161。同註7，頁251。

24 同註7，頁242。

25 同註15，頁170。

26 同註7，頁252。

27 同註19，頁46~48。

28 司馬東西，《為什麼是日本》(臺北市：大地出版，2017年12月)，頁278。

29 同註28，頁282。

30 同註15，頁224。

31 同註7，頁258，260。

32 同註15，頁229。

33 同註19，頁409~411。

34 同註19，頁436。



始從臺灣徵兵參戰，實施「臺灣特別志願兵制度」，³⁵成為日本經濟動員與軍事動員的要塞化角色。³⁶高度軍事化的臺灣，一直持續到1945年8月，日本戰敗投降止，日治時期計50年。

(五)中華民國時期(1945迄今)

日本戰敗投降後，國民政府依據1943年美中(中華民國)英三國「開羅宣言」，確立臺灣歸屬處理原則；11月積極從事接收臺灣工作，民政方面成立「接管委員會」，進行省屬機關及地方機關之接管；軍事方面，則成立「軍事接收委員會」，依兵種分為7個接收組進行接收。³⁷1945年國民政府派陳儀將軍於臺灣地區，接受日本投降，臺灣回歸中華民國。

然而，1949年國民政府於大陸內戰失利後，為謀求退路遂決定撤退至臺灣，提出「以臺灣為基地」，實行「反攻大陸、雪恥復國」，口號是「軍事第一、反攻第一」，「一年準備，兩年反攻，三年掃蕩，五年成功」。³⁸同年，共產黨在大陸宣告成立中華人民共和國。然而，國民政府撤退來臺初期，中共仍圖以武力解放臺灣，國民政府亦以鞏固臺、澎、金、馬

，待機反攻大陸，但國共雙方均因缺乏美國與蘇聯的全力支援，只能造成局部性的「代理人戰爭(Proxy War)」，直至1958年「八二三戰役」結束後，兩岸之間不再有直接軍事衝突，國共雙方保持對峙態勢持續至今。

歸結而言，臺灣之價值隨歷史的演進，以及外在環境的變化而改變，從純粹經濟性，逐漸擴及政治、軍事甚至外交層次。荷西時期，荷蘭人及西班牙人基於商業利益因素占領臺灣，成為貿易商轉基地；明鄭時期，鄭成功則基於軍事作戰持續力考量，占領臺灣成為反清復明的基地；清治時期，初期基於政治穩定與軍事安全考量占領，後期則考量外來威脅日增，遂進一步加強軍事建設；日治時期，初期，基於領土擴張之企圖占領臺灣，後期，太平洋戰爭爆發之後，臺灣成為日本經濟與軍事的重要動員基地；中華民國時期，初期臺灣成為國民政府反攻大陸的基地，1958年「八二三戰役」之後，隨著中共國力的增加，加以未能獲得美國軍事上的完全支持，主客觀環境的改變，不再成為反攻大陸的基地，漸成為美國第一島鏈上的地理樞紐，以及杭亭頓(Samuel P.

35 同註19，頁413，426。

36 同註8，頁204，208。

37 同註15，頁294。

38 同註7，頁380。

Huntington)「第三波(The Third Wave)」民主化浪潮中的典範(如表1)。³⁹

不同地緣戰略理論的臺灣

任何國家的戰略發展，無不受到自身地理因素影響，加以外在環境的改變，都成為一個戰略制定過程的重要考量。因此，在「國家戰略」階層，應作「軍略地理」(地緣戰略)之研究；在「軍事(含軍種)戰略」和「野戰(戰區)戰略」階層，應作「地理」(軍事地理或國防地理)之研究；

在直接從事作戰之「戰術」和「戰鬥」階層，則僅作「地形」(含天候)之研究。⁴⁰

美國前國家安全顧問布里辛斯基(Zbigniew Brzezinski)認為「地緣戰略(Geostrategic)」⁴¹，係「地緣政治(Geopolitics)」⁴²利益的戰略性管理。⁴³換言之，係如何透過「地緣戰略」的操作，獲取地緣政治上的利益。《國軍軍語辭典》解釋則強調，係以「地理」為主軸，研究其與戰略間的關係，及價值的一種科學。⁴⁴換言之，地理是影響一國戰略考量的

表1 17~21世紀臺灣之地理價值演變

時期	價值判斷	主／客體性	屬性
荷西時期(1624~1662)	貿易轉運站	客體性	經濟
明鄭時期(1662~1683)	軍事根據地	客體性	軍事
清治時期(1683~1895)	大陸安全屏障	主體性	政治與軍事
日治時期(1895~1945)	殖民基地—南進基地—動員基地	客體性	經濟與軍事
中華民國時期(1945迄今)	從反攻基地，漸成為美國第一島鏈上的地理樞紐，以及民主化的典範。	主體性	政治、軍事與外交

資料來源：筆者自製。

39 杭庭頓(Samuel P. Huntington)著、劉軍寧譯，《第3波——二十世紀末的民主化浪潮(The Third Wave-Democratization in the Last Twentieth Century)》(臺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1994年)，頁21。

40 吳耀昌，《軍略地理》(臺北市：幼獅文化，1996年7月)，頁6。

41 「地緣戰略」一詞產生的說法，源於第二次世界大戰，德國為擴張和侵略的地緣政治學所演化而來，戰後，為避免世人誤解，強調國家安全與國際互惠原則，另創「地緣戰略學(Geostrategy)」一詞替代。參閱張樸，《地緣戰略學研究——地略學的理論與實際》(臺北：三軍大學，1979年2月)，頁1-2。

42 「地緣政治(Geopolitik)」一詞，係瑞典學者克哲倫(R. Kjellen)於1917年所創，認為是「一門與國家有關知識，將其視為地理有機體或於空間中的一種現象」並涉及各種與政治有關的國家利益，如經濟政治，社會政治於地緣政治中扮演重要的角色。參閱Jan Wendt, "The Select Methods of Investigations in Geostrategy and Geopolitics," Political Geography Studies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Oradea-Gdansk, 2000, p.24.

43 同註2，頁40。

44 國防部，《國軍軍語辭典》(臺北：國防部，民國93年)，頁2-7。



關鍵因素，故熟悉本身國家的地理條件，並善用其優、缺點，使國家戰略擬定不致偏離本質；有些以陸為主，有些以海為主，有些則是海陸並重。

本文從古典地緣政治學的三大理論，包括馬漢的「海軍戰略論」、麥金德的「心臟地帶論」，以及史派克曼的「邊緣地帶論」，比較不同理論基礎下的戰略觀，試以此架構理解美中(中華人民共和國)臺(中華民國)三方，對臺灣於主客體價值認識上的異同。

一、地緣戰略理論簡述

(一)海軍戰略論(Naval Strategy)

1891年美國歷史學家馬漢研究17與18世紀海戰戰史，出版《海權對歷史的影響：1660～1783(The Influence of Sea Power Upon History: 1660-1783)》一書後，被後人視為海權理論的始祖。馬氏認為海權已成為影響歷史的重要因素，提出建立一支強大的海軍，可取得海權，控制海上貿易，進而可控制世界。⁴⁵對於「海軍戰略(Naval Strategy)」則認為是：「不論平時或戰時，海軍戰略之要義在於建立、支持與擴充國家之海權」。⁴⁶並提出實現海權的六個條件為：

1.地理位置(Geographical Position)：要便於海軍兵力集中或分散進出海洋，沒有與陸地國家爭霸大陸的必要；2.自然結構(Physical Conformation)：海岸為一國之疆界，有利向外發展，港口成為權力與財富泉源；3.領土延伸(Extent of Territory)：海岸線的長度與港口性質，除影響一國海權發展，更決定一國強弱；4.人口數量(Number of Population)：要發展海權一定要有水手跟防守海岸線的人力；5.民族本質(National Character)：人民傾向於追求海外貿易財富，建立海外殖民地，將影響一國海權發展歷史；6.政府政策(Character of Government)：政府是否有發展海權的意志，或鼓勵民眾從事海洋活動，將決定能否發揮群體力量。⁴⁷

1911年出版《海軍戰略：與陸上軍事行動原則及實踐的比較和對比(Naval Strategy: Compared and Contrasted with the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of Military Operation on Land)》一書，提出建構海軍戰略的四個重要原則，包括1.集中(Concentration)：位處中國南海及東海鄰接為水道要衝及交匯點；2.中央位置(Central Position)：面對中國大陸地區，與日本、菲律賓

45 Alfred Thayer Mahan, *The Influence of Sea Power Upon History: 1660-1783*(Boston: Little, Brown and Company, 1891), pp.1, 2.

46 Ibid45, p.23. John B. Hattendorf編、海軍司令部譯，《馬漢論海軍戰略》(臺北：海軍學術月刊，1998年3月)，頁81。

47 Ibid45, pp.29～58.

等國形成第一島鏈並處於中央位置；3.內線(Interior Lines)：本島四處環海，對四周國家形成一內線戰略態勢；4.交通線(Communication)：於太平洋進出印度洋之海上交通線上。⁴⁸強調任何戰略地點的價值，必須依據以下三個原則判定：1.位置(Situation)：用以衡量戰略線的相互關係，有用之戰略據點必在交通必經之地，特別是交叉或分歧之點；2.強度(Strength)：可被用於軍事上攻防的實力；3.資源(Resources)：包括本地及附近是否擁有豐富資源，均影響戰略地點的優異。⁴⁹

(二)心臟地帶論(Heartland)

1904年英國地理學家麥金德發表「歷史的地理樞紐(The Geographical Pivot of History)」一文，成為陸權論的代表，認為蘇聯因占據大部分歐亞地區的「心臟地帶」成為「樞紐國家(pivot state)」(如圖2)。⁵⁰並於1919年《民主的理想與現實：重建的政治學之研究(Democratic Ideals and Reality: A Study in the Politics of Reconstruction)》一書做出三段式論

述：「誰統治東歐，誰就可以控制心臟地帶；誰統治心臟地帶，誰就可以控制世界島；誰統治世界島，誰就可以控制全世界(Who rules East Europe commands the Heartland; Who rules the Heartland commands the World Island; Who rules the World Island commands the World.)」；「世界島」為歐、亞、非三洲的合稱，此島的「心臟地帶」是西自伏爾加河，東迄大興安嶺以西，南自喜馬拉雅山，北至北極海，並包括波羅的海、多瑙河的中下游、黑海、小亞細亞、波斯灣，西藏和蒙古。⁵¹

「心臟地帶」成為麥氏的論述核心，因幅員廣大，人力和物力資源豐富，加以船隻無法駛入，因此，海權國家的勢力無法進入，成為世界上最大的天然堡壘。所以控制心臟地帶的國家，若能利用其豐富的資源發展強大的重工業，就能運用快捷、廉價的內陸鐵、公路，逐步的征服(歐洲、中東、印度和中國)，控制「世界島」。⁵²換言之，陸上的鐵路形成新機動

48 Alfred Thayer Mahan, *Naval Strategy: Compared and Contrasted with the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of Military Operation on Land*(Boston: Little, Brown and Company, 1911), pp.23~25.

49 Ibid48, p.132. John B. Hattendorf編，海軍司令部譯，《馬漢論海軍戰略》(臺北：海軍學術月刊，1998年3月)，頁91。

50 H. J. Mackinder, "The Geographical Pivot of History," *The Geography Journal*, Vol.23, No.4, Apr., 1904, p.437.

51 H. J. Mackinder, *Democratic Ideals and Reality: A Study in the Politics of Reconstruction*(London: Constable and Company Ltd, 1919), p.194.

52 Ibid50, pp.434,4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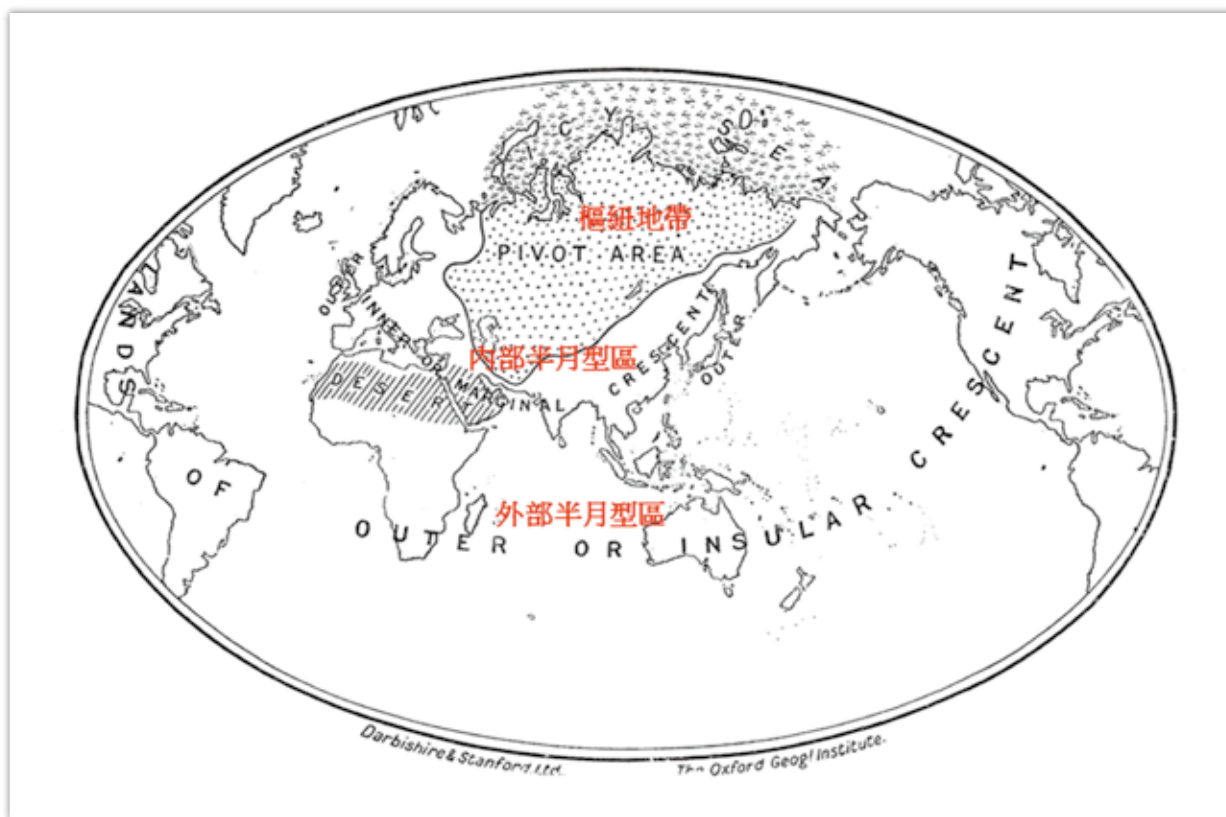


圖2 麥金德「心臟地帶」圖

資料來源：H. J. Mackinder, "The Geographical Pivot of History," The Geography Journal, Vol.23, No.4, Apr., 1904, p.435.

性且更廉價，而陸權國家則能利用陸上運輸以支持長距離的軍事行動，並可抵銷海權國家的海上運輸。因此，麥氏的觀點可歸納為其一，世界有陸權(land-power)與海權(sea-power)兩種不同國家；其二，科技發展為征服型國家提供手段與機會。

(三)邊緣地帶論(Rimland)

1942年美國政治學家史派克曼於《世界政治中的美國戰略：美國與權力平衡(America's Strategy in World Politics: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Balance of Power)》一書中認為，美國因位於歐洲與亞洲中間獨特的地理位置，因此，美國不能孤立，一定要介入歐亞維持權力平衡。⁵³繼之，1944年於《和平地理學(The Geography of the Peace)》一書中，修飾並延伸了麥金德的「心臟地帶」論述，認為「誰控制了邊緣地帶，誰就控制了歐亞大陸；誰統治了歐亞大陸，誰就掌握了世界的命運(Who controls the rimland rules Eurasia;

53 Nicholas John Spykman, America's Strategy in World Politics: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Balance of Power(New York: Harcourt, Brace and Company, 1942), p.4.

who rules Eurasia controls the destinies of the world)」，⁵⁴論述重點如下：⁵⁵

1.心臟地帶(Heartland)：同意蘇聯於心臟地帶的獨特位置。

2.邊緣地帶(Rimland)：延伸麥金德之心臟地帶至邊緣「內新月地帶(inner crescent)」⁵⁶；邊緣地帶的特徵是處於心臟與海權的邊緣；夾在海陸強權之間的緩衝區(buffer zone)，雖有安全問題，但卻可得到雙邊的資源，掌握著交通之利並使其經濟繁榮。⁵⁷

3.離岸大陸(Off-Shore Continents)：即麥金德理論之「外新月地帶(outer crescent)」；位於歐亞大陸側面的兩個大陸是非洲與澳洲；控制歐洲地中海與亞洲地中海)。

因此，對於所謂「邊緣地帶」，即處於陸地和海洋邊緣，夾在海權和陸權中間，同時也是資源豐富的地區。具體而言，包含歐洲沿海、阿拉伯半島和中東沙漠地帶以及亞洲季風區域。在亞洲的季風帶，還可以進一步細分為中國與中國沿海地帶、印度與印度洋沿岸(如圖3)。

二、不同主體性的臺灣價值

儘管臺灣之名，在歷史的發展過程，雖被以不同之名稱之，然其地理位置基本上未曾改變。但臺灣於歷史上之認知，卻因外在環境不斷改變，加以主體性認知差異，產生迥異以往，或有別於不同時期的價值觀。換言之，主客體認知上雖有差異，代表的是一種價值的判斷，不是對錯的標準，亦不必然有矛盾存在。

地緣戰略理論，不僅強調地理因素對政策的影響力，亦強調科技運用於軍事上可發揮之效果。因此從海軍戰略論的觀點，臺灣則是位於第一島鏈的中央位置，加以控制臺灣海峽及巴士海峽；從心臟地帶論，臺灣則位於邊陲地帶，不僅無法成為陸權國家，加以資源有限，國土面積不大，亦無法成為海權國家；從邊緣地帶論，臺灣則可充份發揮海陸交會之特質，並具良好的發展機會(如表2)。基於不同地緣戰略理論之內涵，共通之處在於以地理為論述發展基礎；相異之處則在於各自強調對陸地、海洋及兩者交界處間的區別，以及可發揮之效果。若加以主客體性差異

54 Ibid53, p.43.

55 Ibid53, pp.38~41.

56 內新月地帶，有歐洲海岸地區(英國)、阿拉伯——中東沙漠區以及亞洲季風區(印度與中國)；而在外新月地帶中則有英國、非洲、澳洲和日本。這兩個新月形地區可以對樞紐地區構成遏制。參閱斯皮克曼(Nicholas John Spykman)著、林爽詒譯，《邊緣地帶論(The Geography of the Peace)》(北京：石油工業出版社，2014年3月)，頁53~58。

57 萬延泰，《地緣戰略學》(龍潭：教育訓練暨準則發展指揮部，民國94年)，頁47~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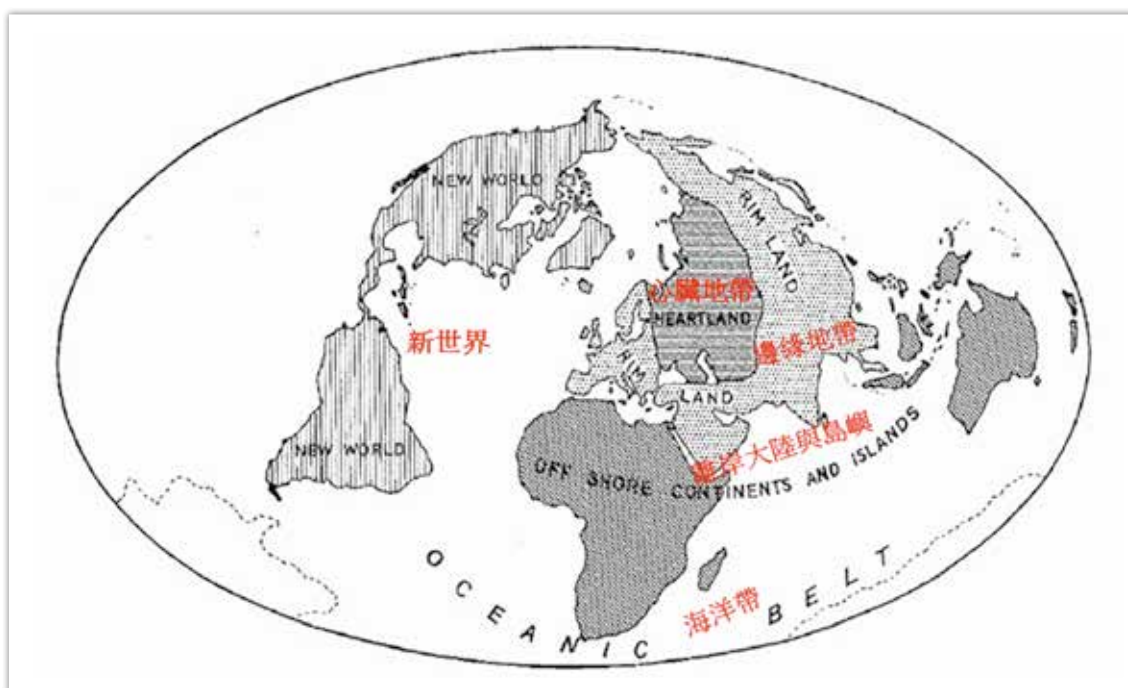


圖3 史派克曼「邊緣地帶」圖

資料來源：Saul B. Cohen, *Geography and Politics in a World Divided* (London: Methuen, 1964), p.47.

表2 與臺灣有關之地緣戰略理論對照表

區分	理論重點
海軍戰略論	臺灣為一海島國家，位處臺灣海峽及巴士海峽等水道或交通線要衝交匯點，符合馬漢提出海軍戰略上的四個重要原則，包括(1)集中；(2)中央位置；(3)內線；(4)交通線。
心臟地帶論	臺灣非位於麥氏心臟地區，加以受海洋隔離，資源有限，難以成為陸權國家。
邊緣地帶論	臺灣的地理位置，符合心臟地帶外緣的「內新月地帶(inner crescent)」，居於陸權及海權間的「緩衝地區」，可以成為受保護的「緩衝國(buffer state)」，可抵抗心臟地帶及周圍島嶼之壓力；與海相隔，就防禦而言，具屏障之利；就攻勢而言，則可為前進基地；適切戰略縱深，亦可爭取預警所需時間。

資料來源：筆者自製。

考量時，臺灣之於中華民國是基於主體性思考；然而，對於中共及美國而言，則是基於客體性思考，臺灣在地理及軍事上可發揮之戰略價值自然有所不同。

(一)中華民國觀點

1.地理：臺灣本島面積約36,000平方公里，形狀狹長，全島中央山脈貫穿南北，座落於亞洲大陸之東南邊緣並介於東海

及南海之間，以本島為中心位置，以北為琉球、以南為呂宋島、以東為太平洋、以西則為大陸沿海。海上交通則位於來往歐、亞洲航線之必經位置並鄰接臺灣海峽及巴士海峽，⁵⁸有利於控制由中東通往東北亞各國戰略資源的生命線。同時，亦是國

⁵⁸ 於下頁。

際貿易所必經的交通線，凸顯臺灣地緣戰略的重要性。

2.軍事：臺灣為美國西太平洋島鏈防線上的戰略要點，是美國最後的一條防線，是日本南方海運安全的西翼，是東方地中海(南海)的門戶，是東方北非(東南亞)的跳板。⁵⁹在我國《大陸兵要》一書中提到，臺灣位於島鏈之樞紐位置，可對大陸地區之海上經貿造成偌大的影響，另可作為大陸發展海權之基地，⁶⁰又因處於海上交通要衝，故以臺灣為軸，可向外兵力投射，亦可與多國成為戰略夥伴，可為美國圍堵共產勢力抑或中共向外發展海權之戰略前沿，具平衡亞太地區穩定關鍵作用。

(二)中共觀點

1.地理：臺灣的地理位置，位於大陸架東南邊緣，太平洋第一島鏈中央，東臨太平洋，西隔臺灣海峽與大陸福建省相望，南臨巴士海峽遙對菲律賓，屬於東海海區。北與福建省海壇島北端岸角嶼，與臺灣北端富貴角連線為界，南以福建、廣東兩省沿岸交界處詔安頭，與臺灣南端貓鼻頭連線為界，與南海毗鄰。⁶¹北望日本而與琉球相接，與海南島並稱中國海上雙目

，因距大陸不遠，能控制海洋而屏衛大陸，如能掌握臺灣，臺灣海峽可成為大陸內海。

2.軍事：臺灣海峽是中國最大的海峽，是福建與臺灣之間的航運紐帶，也是中共東海及北部鄰海與南海、印度洋之間的海上交通要衝，戰略地位極其重要；其戰略價值，通常是戰略通道安全問題的集中體現。⁶²中共是一個海陸兼備的國家，擁有18,000多公里的海岸線，卻處西太平洋島鏈包圍之中，呈現一種半封閉狀態，處海洋地理相對不利的環境。因此，臺灣成為其主權領土的一部分，將可作為中共的內海，成為向東擴張藍水海軍的前進基地，突破美國主導的第一島鏈；發展成為海權國家的海上堡壘，可用以抵禦敵人入侵的「防波堤」，具實施戰略「攔截與封堵」作用，對自由進出太平洋起關鍵作用。⁶³

(三)美國觀點

1.地理：臺灣可以成為防止歐亞陸權國家勢力，進入太平洋的戰略要點，也是美國西太平洋第一島鏈的樞紐，用以維持美國海上霸權。其戰略價值為其戰略防線

58 三軍大學，《大陸兵要簡介》(正-1032)，頁19。

59 蔣緯國，《臺灣在世局中的戰略價值》(臺北：黎明文化，1990年3月)，頁51。

60 同註57，頁369。

61 白光煒主編，《臺海軍事地理教程》(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2013年9月)，頁52。

62 同註61，頁56。

63 同註61，頁58。



之中心位置可阻擋中共勢力進入太平洋以達美國在亞洲維持均勢之目的，另亦為其海上交通線及聯絡線之鑰。⁶⁴

2.軍事：由於臺灣位居島鏈防線的樞紐位置，長期以來扮演民主自由陣營圍堵共產集團向外擴張，美日安保體制雖經多次變動，均將臺灣列入重要的區域安全考量因素。50年代美國麥克阿瑟(Douglas MacArthur)將軍，甚至以「不沉航空母艦」(unsinkable aircraft carrier)稱之。⁶⁵

1950年代後臺灣戰略價值轉變

古典地緣政治雖強調海陸競爭下的體系概念，然而，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乃至後冷戰時期，轉而利用其地理概念，並加入某些國際關係理論進行政治權力分析。換言之，已無純粹的軍事與意識形態對抗，區域整合取而代之，肇生國際體系不穩定的原因，實為大國間勢力範圍的重疊、貿易擴張等諸多非傳統安全威脅。⁶⁶

因此，1945年日本戰敗後，臺灣主

權雖歸還中國，但1949年兩岸分治至今，「臺灣問題」始終是美中(中華人民共和國)臺(中華民國)三方關係的焦點，時而緊張，時而和緩，臺灣於地緣戰略價值亦隨之改變；兩個政權並存的事實，亦是「臺灣問題」的開始。因此，1950年代美國基於圍堵共產勢力向外擴張，開始與國民政府建立軍事同盟關係，阻止中共進一步「赤化臺灣」的企圖，「臺灣問題」亦成為美中相互利用的槓桿。美國並於兩岸互動中，自1980年起，採取不同的立場：第一階段「不介入期」(1980~1987)；第二階段「鼓勵交流期」(1987~1998)；第三階段「建議兩岸進入政治協商期」(1998年以後)。⁶⁷同時，不同時期，美國介入兩岸對話的角色亦有所不同，以「促進者」、「平衡者」及「不介入」等三種角色交互運用。⁶⁸中共則為因應不同時期的狀況需求，亦調整其政策包括，武力解放臺灣時期(1949~1955年初)：強調以武力的方式擊敗國民政府，以社會主義取代資本主義

64 同註57，頁379、385。

65 「一旦美蘇爆發戰爭，掌握在共產黨手裡的福爾摩沙(臺灣)就好比一艘不沉的航空母艦和潛艇供應站，其位置對蘇聯完成其進攻戰略十分理想(Formosa in the hands of the Communists can be compared to an unsinkable aircraft carrier and submarine tend ideally located to accomplish Soviet offensive strategy.)」。

66 王俊評，《和諧世界與亞太權力平衡——中國崛起的世界觀、戰略文化與地緣戰略》(臺北市：致知學術出版社，2014年4月)，頁133、134、144。

67 江和華，林進生，〈美中臺關係：政策觀點與策略之分析途徑〉《海軍學術雙月刊》，第五十卷第三期，2016年6月，頁22。

68 江和華，〈美國對華政策：兩岸對話或協商談判之途徑研究〉《海軍學術雙月刊》，第五十一卷第一期，2017年2月，頁19。

。和平解放臺灣時期(1955年初~1978年底)：採武力與和平的方式並用，但是儘量爭取和平的方式，透過兩岸談判達成統一。和平統一臺灣時期(1979年初至今)：實行「一國兩制」，大陸實行社會主義，臺灣實行資本主義，維持臺灣的高度自治。⁶⁹相對於美國，不同時期基於不同的考量，或基於美國國內政治、國際形勢、軍事、安全、外交或領導人歷史定位等等因素，對兩岸政策做出不同程度的調整，包括共同安全時期(1949~1961年)：1950年韓戰爆發，美國基於圍堵共產勢力擴張，及其國家利益考量，1954年與國民政府簽訂《中(中華民國)美共同防禦條約(Mutual Defense Treaty betwee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nd the Republic of China)》；⁷⁰「一個中國」政策時期(1961年至今)：美國基於拉攏中共對抗蘇聯，開始調整對華

政策，先後與中共簽訂《上海公報》、《建交公報》、《八一七公報》，1979年與中華民國斷交後，除中止《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並另訂《臺灣關係法(Taiwan Relations Act)》提供必要之防衛武器；確立「一法三公報」於美中臺三邊的互動原則與依據，儘管美國參院於2016年通過《共同決議案(Concurrent Resolution)》⁷¹，以及2018年通過《臺灣旅行法(Taiwan Travel Act)》⁷²，但仍不足以影響「一法三公報」之至高性(如表3)。因此，儘管美中臺三角關係的互動過程，時有「棄臺」、「保臺」與「共管臺灣」之論，但基本上仍依循此一框架運作。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雖不必然代表一種特定地緣戰略的結束，但卻是另一種地緣戰略的開始，權力互動因素開始被列入考量。基此，50年代美國選擇提升

69 童振源，「中國對臺政策：演變、特徵與變數」，丁樹範編，《胡錦濤時代的挑戰》(臺北：新新聞出版社，2002年)，頁12~45。

70 周琇，《臺灣光復後美援史料——第三冊技術協助計畫》(臺北縣：國史館，1998年)，頁101、102，237，242。

71 美國眾議院2016年5月16日「無異議」通過支持臺灣的88號共同決議案(HCR 88)，這是美國前總統雷根1982年提出的「六項保證」首度訴諸書面文字，包括：美國不會設下結束對臺軍售的日期；不會更動《臺灣關係法》的條款；不會在做出對臺軍售的決定之前與中國大陸協商，不會做臺灣與中國大陸的調解人；不會改變對臺灣主權的立場，也就是這個問題必須由中國人自己和平解決，美國不會壓迫臺灣和中國大陸談判；美國也不會正式承認中國人對臺灣的主權。

72 美國國會一致同意通過《臺灣旅行法》，旨在促進臺美之間高層級的實質互訪交流，允許美國高級官員前往臺灣；2018年3月16日由美國總統川普簽署生效。Mr. Chabot, H. R. 535, Government Publishing Office, Authenticated U.S. Government Information, January 13, 2017. 〈<https://www.congress.gov/115/bills/hr535/BILLS-115hr535ih.pdf>〉，檢索日期：2018年6月5日。



表3 1949～2018美中對臺政策演變對照表

中共對臺政策演變	美國對臺政策演變		重大事件
武力解放臺灣時期 (1949年～1955年初)	共同安全時期 (1949～1979年)		韓戰爆發(1950) 《中(臺)美共同防禦條約》(1954) 第一次臺海危機(1955) 第二次臺海危機(1958) 美國正式介入越戰(1965) 《上海公報》(1972)
和平解放臺灣時期 (1955年初～1978年底)			
和平統一臺灣時期 (1979年初至今)	「一個中國」政策時期 (1979年至今)	於兩岸互動中的立場 第一階段「不介入期」 (1980～1987) 第二階段「鼓勵交流期」 (1987～1998) 第三階段「建議兩岸進入政治協商期」(1998年以後)	《中(共)美建交公報》(1979) 《臺灣關係法》(1979) 《八一七公報》(1982) 第三次臺海危機(1996) 《共同決議案》(2016) 《臺灣旅行法》(2018)

資料來源：筆者自製。

資料說明：1. 有關中共對臺政策的演變時期區分，本文採童振源教授之三個時期區分，另有五個時期及以領導人為區分方式。

2. 對於中共的一個中國「原則」和美國的一個中國「政策」本質上是不同；美國的「政策」主要依據尼克森於1972年訪問中共時，雙方提出「上海公報」定調：「美國認識到(acknowledge)，在臺灣海峽兩邊的所有中國人都認為只有一個中國，臺灣是中國的一部分。美國政府對這一立場不提出異議。」中共堅持的「原則」是指：「世界上只有一個中國，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是代表中國的合法政府，臺灣是中國的一部分。」

臺灣的戰略價值，以及70年代選擇提升中共的戰略價值，實基於更大的地緣戰略，非侷限於臺灣的地理價值。21世紀的地緣政治觀念亦開始產生變化，原因包括，其一是全球化引起的全球相互依存性；其二是亞太崛起於地緣政治中的新思維；其三是核子技術和其他相關技術發展對戰爭與和平的影響。⁷³

近年，中共的快速崛起，美國綜合國力相對式微之際，開始有從「權力東移

」向「後西方中心到後西方世界」⁷⁴說法上的轉變，除意味全球權力格局正轉移至非西方地區，亞洲地區將成為新權力中心，發展趨勢包括其一，中共經濟的快速崛起將持續20～30年，超越過去以美國為首的經濟聯盟；其次，美國的影響力正在下降；最後，世界軸心將從大西洋轉向亞洲。⁷⁵前新加坡國立大學李光耀學院院長、同時也是前聯合國安理會主席馬凱碩(Kishore Mahbubani)更表示「美國不會永

73 林利民，〈世界地緣政治新變局與中國的戰略選擇〉《現代國際關係》，2010年第4期，頁6。

74 2018年6月2、3日，我國長風基金會以「從西方中心到後西方世界——21世紀新興全球秩序之探索(From the Western-Centric to a Post-Western World: In Search of an Emerging Global Order in the 21st Century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為主題，於臺北國家圖書館舉行國際學術研討會。

75 Michael Cox, "Power Shift and the Death of the West? Not yet !," European Political Science, Oct. 2011, p.416.

遠第一」的觀點。⁷⁶顯見，中共已不僅是地緣戰略主要的玩家，更是地緣政治的樞紐國家，具有運用其能力及國家意志於國境之外，去改變現有地緣政治事務。⁷⁷美國《2018國防戰略(2018 National Defense Strategy)》更陳述，中共是個善於利用軍事影響力與經濟侵略性的槓桿操作國家，並且正在改變美國於印太地區的優勢。⁷⁸換言之，美國雖仍是歐亞權力關係的仲裁者，⁷⁹但中共則已漸具影響美國所主導全球秩序的實力。

因此，臺灣的地理位置雖然不變，但是，美中對臺灣在地緣戰略上的價值認知亦開始有所改變，其一是從海權發展以制陸權，其二則是從陸權發展以制海權，呈現主客體的差異，亦反映不同地緣戰略理論思維，甚至是多重思維的綜合表現。學者溫特(Jan Wendt)即認為，地緣戰略是由一個國家所處自然環境，於特定時間的政治環境，以及該國家及其鄰國的軍事潛能等因素所交疊的結果。⁸⁰因此，於特定的時間，除要客觀理解臺灣的地理因素外

，更要探尋主客體之間的差異，與我國適切的應對策略。

首先，就臺灣的地理因素，除要瞭解其位置，更要瞭解其價值如下：

一、臺灣位於島鏈防線中央位置

(一)對中華民國：臺灣位於島鏈中央位置，有利於與周邊國家結盟，或向大陸地區發展。

(二)對中共：奪取臺灣，可突破美國第一島鏈，有助於發展海權，並可同時接收南海諸島的主權地位，擴大對南海的實質控制範圍，進而鞏固其於南海影響力。⁸¹

(三)對美國：由於臺灣位居島鏈防線的樞紐位置，可完善共同防禦之安全，有利於圍堵共產勢力向外擴張。

二、臺灣海峽為東海與南海航運要衝

(一)對中華民國：臺灣海峽為國際水道及空中交通線交匯點，可取得航道控制權並控制大陸海上經濟貿易，影響往來南海及東海船隻，亦為歐亞等國際航線之必經孔道；蔣緯國將軍以「東方直布羅陀海

76 2018年6月，我國長風基金會於臺大集思國際會議中心舉辦講座，以「西方迷失？東方崛起？」為題，馬凱碩(Kishore Mahbubani)提出「美國不會永遠第一」的觀點。

77 同註2，頁48、49。

78 Jim Mattis, Summary of 2018 National Defense Strategy(Washington D.C.: Department of Defense, 2018), p.2. [〈https://www.defense.gov/Portals/1/Documents/pubs/2018-National-Defense-Strategy-Summary.pdf〉](https://www.defense.gov/Portals/1/Documents/pubs/2018-National-Defense-Strategy-Summary.pdf)

79 同註2，頁14、15。

80 Jan Wendt, "The Select Methods of Investigations in Geostrategy and Geopolitics," Political Geography Studies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Oradea-Gdansk, 2000, p.26.

81 同註2，頁209。



峽」稱之。⁸²

(二)對中共：控領臺灣海峽除可增加中共領海範圍，並可拱衛大陸東南沿海菁華地區，避免為海權國家所威脅。

(三)對美國：臺灣海峽為美國從太平洋至印度洋間重要的航道，能否自由航行關係到美國海權影響力發揮，以及美軍兵力投射於所望地區。

其次，對於「臺灣問題」的認知及處理方式，美中臺三方不但立場鮮明，甚至相互排斥。因此，「臺灣問題」成為亞太地區穩定的要素。

一、對中華民國：「臺灣問題」並不存在，因為中華民國在臺灣，一直是一個主權獨立國家，並有效治理臺灣及其附屬島嶼。

二、對中共：基於「一個中國」原則，「臺灣問題」是中國的內政問題，阻止「臺灣問題」國際化；雖主張「和平統一、一國兩制」，但不放棄以武力方式解決。

三、對美國：至今仍為亞太地區最易爆發軍事衝突地區之一。⁸³基於「一個中國」政策，雖主張「臺灣問題」立場，

(一)由中國人自行解決；(二)此問題之和平解決為美國之利益，但仍持續依《臺灣關係法(Taiwan Relations Act, TRA)》⁸⁴提供必要之防禦性武器。

上述的認知差距，造成地理的臺灣，雖與中國大陸有緊密的關係，但在政治制度及意識形態上，卻與中國大陸有極大的差異，相對於美國，臺灣雖與美國沒有太過密切的地理關係，卻在政治制度及意識形態上，有極高的價值認同，同時也是普世的價值，因此，持續我國民主化的發展，將可發揮制度上的優勢，⁸⁵獲得更廣泛民主國家的認同與支持，對中共形成強大的遏制力。

其三，就軍事發展而言，亞洲地區的權力格局既然已經改變，若我國堅持採取對抗手段，就必須要確實掌握制海權，方能阻止敵人向臺灣發動進攻。⁸⁶但對中共而言，仍以如何避免美國及其友盟國家介入，並能遂行短時間，以最少代價奪占臺灣的「有限戰爭」。反之，若因無法形塑可控制的軍事衝突，將可能擴大成為東北亞地區的「無限戰爭」⁸⁷，或引發大陸周邊其他地區情勢升高，如南海地區，導

82 蔣緯國，《臺灣在世局中的戰略價值》(臺北：黎明文化，1990年3月)，頁42。國際交通線的戰略價值，視其所連接的目標與能擔負的運量大小及功能而定；是否能連接最主要的國家與地緣政治區域的海上交通線。參閱王俊評，《和諧世界與亞太權力平衡——中國崛起的世界觀、戰略文化與地緣戰略》(臺北市：致知學術出版社，2014年4月)，頁152。

83 同註2，頁54。

84~87 於下頁。

致整體國力與對內控制能力衰弱，若進一步危及共產黨政權穩定，將影響中共攻臺意願。因此，對我國而言，未來如何讓中共產生「無限戰爭」的負面效果與壓力，軍事上持續「創新/不對稱作戰」戰力發展，⁸⁸不僅可行，更是符合實效的方式。

其四，就外交關係而言，近期澳洲智庫洛伊研究所(Lowy Institute)公布《亞太實力指數2018》(Asia Power Index 2018)更顯示我國在兩岸間各種實力要素不僅排名落後，數據間的差距亦甚大(如表4)，同時該報告亦指出，我國雖是亞太十大經濟體之一，卻是個政治而非地域的局外者，在該地區幾乎沒有外交承認或盟友，無

法將資源轉化為有形影響力，顯示長期性的戰略脆弱。⁸⁹顯然我國難以憑一己之力，對抗中共軍事威脅，因此，尋求外來協助以制衡，或與友盟國家發展集體安全機制，似乎成為明智且合理的策略。

然而，當前上述主客體因素交疊，卻是在美中貿易戰開打之際，經濟上的衝突，儼然成為軍事與外交競爭的徵候，我國的地緣戰略價值亦重新受到美國重視，包括提高外交關係層級，以及建立準軍事聯盟關係；2017年美國「印太戰略」將我國定位為軍事優先協助的夥伴國家，⁹⁰繼之通過《臺灣旅行法》、《2018財政年度國防授權法》⁹¹與《2019財

84 美國《臺灣關係法(Taiwan Relations Act, TRA)》政策要點如下：

- 1.維持及促進美國人民與臺灣之人民間廣泛、密切及友好的商務、文化及其他各種關係；並且維持及促進美國人民與中國大陸人民及其他西太平洋地區人民間的同種關係。
- 2.表明西太平洋地區的和平及安定符合美國的政治、安全及經濟利益，而且是國際關切的事務。
- 3.表明美國決定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外交關係之舉，是基於臺灣的前途將以和平方式決定這一期望。
- 4.任何企圖以非和平方式來決定臺灣的前途之舉——包括使用經濟抵制及禁運手段在內，將被視為對西太平洋地區和平及安定的威脅，而為美國所嚴重關切。
- 5.提供防禦性武器給臺灣人民。
- 6.維持美國的能力，以抵抗任何訴諸武力、或使用其他方式高壓手段，而危及臺灣人民安全及社會經濟制度的行動。

參閱「臺灣關係法」，美國在臺協會(AIT)，〈<https://www.ait.org.tw/zhtw/our-relationship-zh/policy-history-zh/key-u-s-foreign-policy-documents-region-zh/taiwan-relations-act-zh/>〉，檢索日期：2018年8月30日。

85 同註40，頁26。

86 三軍大學譯，《戰略與政策》(臺北：三軍大學，1987年3月)，頁41。

87 「有限戰爭」與「無限戰爭」，在於運用力量時應有一種限制，超越這種限制，如繼續運用力量，就是不良的政策。然而這種限制的分界點，在於力量消耗殆盡之前，或於力量充分發揮之前，已達到此一分界點。明智的做法，是放棄你的目標，不再繼續追求。

88 國防部，《104國防報告書》(臺北：國防部，2015年10月)，頁65。

89 Lowy Institute, Asia Power Index 2018(Sydney: Lowy Institute, 2018), p.16.

90、91 於下頁。



表4 2018年亞太國家實力指數比較表

類別／項目	資源				影響力				總得分
	經濟資源	軍事能力	韌性	未來傾向	外交影響力	經濟關係	防衛網路	文化影響力	
美國	91.7 (1)	94.6 (1)	91.4 (1)	60 (2)	83.8 (2)	64.5 (2)	89.6 (1)	93.9 (1)	85 (1)
中共	91.3 (2)	69.9 (2)	85.9 (2)	83 (1)	89.4 (1)	94.9 (1)	24.7 (8)	49.5 (2)	75.5 (2)
中華民國	11.5 (8)	19.4 (11)	39.2 (13)	2.7 (14)	17 (21)	10.5 (12)	13.8 (15)	9.7 (14)	14.9 (15)

資料來源：1.筆者自製

2.Lowy Institute, Asia Power Index 2018(Sydney: Lowy Institute, 2018), pp.8~12.

資料說明：()內之數字為排名數。

政年度國防授權法》等等，⁹²近期更傳出美參議員提出「臺北法案」協助維繫邦交，⁹³凡此都有助於實質性的提升兩國關係。但平心而論，當前中華民國地緣戰略價值之所以提升，是因為美國欲拉高與中共戰略競爭的籌碼，敏感時刻，勝負雖尚難預料，卻已明顯透露出，美中任何一方

均試圖影響臺灣為己所用的意圖；美國雖強化對我國外交與軍事上的有限度支持，卻可能是「以臺(臺灣問題)制中」的手段⁹⁴；中共則以實質性的影響方式回應，包括減少經濟讓利政策與邦交國數量，並增加常態化機艦「遠航繞臺」與針對性演習等等。面對此一艱難處境，我國

90 Randall G. Schriver, "Nomination Hearing - Assistant Secretary of Defense for Asia Pacific Security Affairs," Senate Armed Services Committee, Nov. 16, 2017. <https://www.armed-services.senate.gov/imo/media/doc/Schriver_11-16-17.pdf>, 檢索日期：2018年8月30日。

91 草案中1259條內容指出，依據臺灣的安全挑戰，美國國防部應正常化美臺軍事合作及軍備移轉。參閱Committee on Armed Services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 National Defense Authorization Act For Fiscal Year 2018, November 9, 2017, p.975. <<https://www.congress.gov/115/crpt/hrpt404/CRPT-115hrpt404.pdf>>, 檢索日期：2018年8月30日。

92 草案中1253條內容指出，美國國防部應與我國相關部門進行軍事交流，評估包括臺灣後備軍力在內的全面軍力、支持對臺軍售、擴大聯合訓練，並提出專案建議，協助提升臺灣的自我防禦能力。參閱Committee on Armed Services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 National Defense Authorization Act For Fiscal Year 2019, MAY 15, 2018, p.238. <<https://rules.house.gov/sites/republicans.rules.house.gov/files/CRPT-115HRPT-676.pdf>>, 檢索日期：2018年8月30日。

93 林宜靜，「美參議員提出臺北法案阻剩餘友邦與我斷交」，中時電子報，2018年9月6日。<<https://www.chinatimes.com/realtimenews/20180906000972-260408>>。檢索日期：2018年9月6日。

94 吳心伯，〈美國對臺灣事務的影響：現狀與走向〉《現代國際關係》，2008年第6期，頁14。

實需更加靈活思維與「混合策略(Hybrid Strategy)」運用，⁹⁵成為平衡海權與陸權競爭下的「緩衝地區」，除能避免任由美中一方所操控，更要避免成為美中競爭下的「衝突熱點(Flashpoint)」⁹⁶。

結語

地緣政治上的重大變化，意味中華民國在臺灣之戰略價值隨之改變，儘管地理的臺灣，幾乎未曾改變，但歷史的臺灣，卻隨著時代的發展不斷改變，尤其是來自客體性的影響力。加以，地緣戰略理論亦在經過一個世紀的發展，已成為一門整合性科學，其複雜程度，已非純粹的地理關係可以合理解釋，雖然有助於解釋地緣政治上重要的連鎖性關係，但仍應避免流於地理決定論，以及避免陷於純粹的軍事對抗。

因此，一個國家的外交政策，實仍必須根據其在世界中的位置進行檢視，除了地理位置，一個國家面積大小、地形以

及自然資源都是決定其國際關係形勢的關鍵因素，⁹⁷以及該扮演何種角色。前國安會秘書長蘇起提出「打不打看臺灣，真打假打看美國，大打小打看北京」的觀察，⁹⁸即意味臺灣除必須要有主客體同時存在的價值認知，明辨主客體的價值認知異同，更要深刻理解全球化發展趨勢，已改變原本地緣政治樣貌，地理影響力雖仍然存在，但不再具絕對性，其一，臺灣問題仍是亞洲地緣政治的焦點，亦是美國介入亞洲的立基點。其二，臺灣仍是中共的核心利益，卻是美國用以平衡中共崛起關鍵。其三，我國的戰略選擇，將決定發生衝突可能性的高低。因此，必須客觀理解於美中互動客體性間的差異，謹慎處理美中戰略競爭過程中的雙邊與三邊關係，並於戰略競爭中找到臺灣的價值，在價值中探尋臺灣的機會，重新建立臺灣的戰略定位與國家安全政策。

(107年9月12日收件，107年10月25日接受)

95 「混合策略(Hybrid Strategy)」為一商業管理專有名詞，是一種以同時尋求與競爭對手相對的差異化，和低代價的策略選擇。2018年8月英國倫敦國王學院(King's College London)教授Alessio Patalano於國防大學學術交流時表達，此一策略於國家戰略層次上的運用，是高度整合包括常規和非常規手段，公開和秘密活動，軍事和准軍事行動，非正規和民間行動者等等，用以達成政治和戰略目標。

96 對於臺海地區是否會發生軍事衝突，一直是國際社會所持續關注的問題與焦點，因此，「衝突熱點(Flashpoint)」一詞便經常見諸各媒體報導與文獻之中。

97 史派克曼(Nicholas John Spykman)著、林爽詒譯，《邊緣地帶論(The Geography of the Peace)》(北京：石油工業出版社，2014年3月)，頁34。

98 蘇起，〈中共對臺動武的可能性〉《聯合電子報》，2018年9月3日。〈<https://udn.com/news/story/11321/3345149>〉，檢索日期：2018年9月3日。